

类别: A 类

汉中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签发人: 马 科

汉住建函〔2026〕20 号

关于对市政协六届五次会议第 479 号提案的 答复函

刘兴聪委员:

您在市政协六届五次会议上提出的《关于在生态城市建设中增设“人文生态”维度的建议》(第 479 号)收悉。现结合老旧小区改造、城市更新、历史文脉传承等工作职责答复如下:

打造高品质生态城市,既要持续优化自然生态风貌,也要补齐人文生态建设短板。依据国家关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相关部署,我市在城市更新及老旧小区改造实施过程中,坚持将历史文脉传承、地域特色文化融入项目建设全过程,通过人居环境提档升级留存城市发展印记、厚植人文底色,各项工作有序落地。一是全面摸排底数,差异化制定改造方案。对全市 2000 年前建成老旧小区开展全覆盖摸排,改造前期充分征集居民意见,结合楼栋建成年代、片区历史、本土人文特点实行“一小区一策”,坚守保护优先、文脉传承原则。2019 年至今累计实施老旧小区改造 1800 余个,针对汉台啤酒厂家属院、南郑向阳社区、城固陕

飞社区等承载工业记忆、地域特色的老旧院落，在环境整治、楼栋翻新中保留原有风貌印记，避免千区一面。二是完善制度机制，统筹推进人文场景打造。出台《汉中市老旧小区改造管理办法》，搭建市级统筹、多部门协同的工作架构，联动发改、财政、民政等 12 个单位协同推进改造实施。截至目前，全市累计改造楼栋 4500 余栋，惠及超 35 万城镇居民，在完善安防、管网、绿化等硬件设施基础上，同步优化公共活动空间，让老旧小区既改善居住功能，也留存片区生活气息，切实提升群众归属感与文化认同感。

下一步我局将立足牵头老旧小区改造与城市更新的职能，重点从两方面落地落实：一是联动多部门完善改造顶层指引。主动对接市委宣传部、市文旅局，把人文生态建设要求纳入城市更新、老旧小区改造技术指引，依托全市旧改工作专班强化跨部门协同。围绕两汉三国文化、秦巴民俗、工业遗存、红色文脉等本土资源，在改造方案审查环节明确文化场景配建要求，试点推行提案提及的故事会文化墙、微型书角、少儿作品展示窗口等“三个一”微更新内容，实现硬件改造与文化浸润同步谋划、一体施工。二是引导群众共建共享社区人文生态。开展政策宣讲与示范项目观摩，拓宽居民意见征集渠道，吸纳居民参与方案设计、施工监督与竣工验收。鼓励挖掘小区本土能人、非遗爱好者、乡土文化达人，充实社区文化志愿力量，把院落故事、家风民俗、地方文史融入小区公共空间打造，让城市更新既有环境颜值，更有人文温度，助力我市生态城市建设实现自然生态与人文生态双向同步提升。

最后，感谢您对汉中城乡建设事业的关心和支持，希望我们的答复能得到您的肯定。

汉中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6年7月22日

(联系人：周润，电话：2626535)



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，市政府督查室。

汉中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6 年 7 月 22 日印发

政协提案答复函征求意见表

提案编号	479	承办单位	市住建局
联 系 人	刘兴聪	电 话	15029776989
提案题目	关于在生态城市建设中增设“人文生态”维度的建议		
对办理工作的评价“√”	A、满意 ✓	B、基本满意	C、不满意
对答复函及办理工作的意见： 无			
提案者签名 (单位盖章)	刘兴聪	时间	2020年5月26日

注：此表与答复函征求意见稿同时送提案者，表格前5项由承办单位填写，提案者签字后复印送市政府督查室、市政协提案委。